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10月21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全体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逢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采取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田景成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有序开展，董事会同意补选职工代表董事陈敏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060）。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